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人民幣16,238.8百萬元，比去年增加14.14%。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742.6百萬元，比去年增加11.84%。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26.55分。

末期股息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6.67分(含稅)，合計約人民幣549.9百萬元。

業績摘要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6,238,805	14,227,365
其他收入	6	1,029,099	1,353,370
燃氣消耗		(9,038,448)	(8,089,769)
折舊和攤銷開支	10	(2,230,295)	(2,117,944)
員工成本	10	(756,476)	(700,248)
維修保養		(658,294)	(560,888)
其他開支		(726,250)	(710,415)
其他利得及虧損	7	(80,703)	45,298
減值損失，已扣除撥回		(15,784)	—
經營溢利		3,761,654	3,446,769
利息收入	8	43,136	33,886
財務費用	8	(1,142,163)	(1,077,63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9,948	49,276
除稅前溢利		2,742,575	2,452,301
所得稅開支	9	(626,458)	(516,716)
年內溢利	10	2,116,117	1,935,585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95,943	1,774,473
—永續票據持有人		35,768	77,250
—非控股權益		84,406	83,862
		2,116,117	1,935,585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2	26.55	25.83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2,116,117</u>	<u>1,935,585</u>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損失	(6,107)	—
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有關的所得稅	<u>1,527</u>	<u>—</u>
	<u>(4,580)</u>	<u>—</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4,701)	(11,878)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損失)收益	(183,025)	338,399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有關的所得稅	<u>50,771</u>	<u>(101,520)</u>
	<u>(206,955)</u>	<u>225,001</u>
年內其他綜合(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u>(211,535)</u>	<u>225,001</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1,904,582</u>	<u>2,160,58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84,408	1,937,527
—永續票據持有人	35,768	77,250
—非控股權益	<u>84,406</u>	<u>145,809</u>
	<u>1,904,582</u>	<u>2,160,586</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99,238	33,948,817
無形資產		3,589,275	3,764,511
商譽		190,049	190,049
預付租賃款項		239,697	193,6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50,247	1,900,299
向聯營公司貸款		139,000	142,00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52,967	80,467
向合營企業貸款		30,000	3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84,596	228,2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36,24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8,028
可回收增值稅		525,080	633,52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622,488	738,533
受限制銀行存款		51,060	–
衍生金融資產		–	182,499
		<u>42,809,938</u>	<u>42,160,577</u>
流動資產			
存貨		115,831	130,37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5,364,872	3,867,59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59,081	374,640
即期稅項資產		15,098	14,98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8,017	460,712
預付租賃款項		6,081	6,033
可回收增值稅		362,287	302,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7,313	–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	247,17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2,005	715,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20,937	2,675,087
		<u>12,131,522</u>	<u>8,795,107</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708,661	3,483,214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9,938	83,074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8,864,459	9,922,736
短期融資券		6,086,848	6,000,000
中期票據		80,189	—
合同負債		88,564	—
應付所得稅		128,598	95,977
遞延收入		304,660	238,167
		<u>19,391,917</u>	<u>19,823,168</u>
流動負債淨額		<u>(7,260,395)</u>	<u>(11,028,0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549,543</u>	<u>31,132,516</u>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49,202	8,714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9,824,454	9,494,596
中期票據		3,490,094	2,002,713
遞延稅項負債		177,799	196,554
遞延收入		464,824	487,76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570	37,069
		<u>14,037,943</u>	<u>12,227,415</u>
資產淨值		<u>21,511,600</u>	<u>18,905,10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244,508	6,870,423
儲備		12,869,870	9,938,1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114,378	16,808,591
永續票據		—	1,527,982
非控股權益		397,222	568,528
權益總額		<u>21,511,600</u>	<u>18,905,10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延慶縣八達嶺經濟開發區紫光東路1號118室。本公司的實際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西壩河路6號。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認為，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京能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亦為直接母公司)。京能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有限公司，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燃氣發電及供熱，風力發電、光伏發電、水電及其他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董事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特別注意到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7,260,395,000元。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需求。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承諾未動用的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30,581,115,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9,686,115,000元需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後12個月內續期。董事有信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結算日後不少於12個月的可預見期間內，融資額度將繼續提供予本集團。根據評估，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在金融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悉數償還。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國際(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 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此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未分配利潤(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確認，惟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就於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用作比較。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入(來自與客戶的合同)：

- 銷售電力
- 銷售熱力
-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的未分配利潤並無影響。

下列呈列對於2018年1月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作出的調整。未受變化影響的項目未予呈列。

	附註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項下 的賬面值 於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a)	3,483,214	(60,031)	3,423,183
合同負債		-	60,031	60,031

* 本欄中的金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調整之前的數字。

(a)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電力銷售合同客戶給予的預付款人民幣60,031,000元重新分類為合同負債。

下表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本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各項目的影響，但尚未計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對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如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911,016	88,564	3,999,580
合同負債	<u>88,564</u>	<u>(88,564)</u>	<u>-</u>

對合併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如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額	408,934	28,533	437,467
合同負債增加額	<u>28,533</u>	<u>(28,533)</u>	<u>-</u>

3.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及(3)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的減值)，惟並未對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規定。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未分配利潤及其他權益成分內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此外，本集團按前瞻基準應用對沖會計。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在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預期信用損失下的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計量。

	附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 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 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 期末結餘—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128,028	247,175	-	-	31,692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a)	(128,028)	-	-	128,028	-	-
由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b)	-	(247,175)	247,175	-	-	-
重新計量							
由成本減減值至公允價值	(a)	-	-	-	14,320	(3,580)	10,740
於2018年1月1日的 期初結餘		<u>-</u>	<u>-</u>	<u>247,175</u>	<u>142,348</u>	<u>28,112</u>	<u>10,740</u>

附註：

- (a) 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已選擇將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所有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賬。該等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且預計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出售。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人民幣128,028,000元已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全部人民幣128,028,000元乃關於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減值計量的無報價股權投資。於2018年1月1日，與該等先前按成本減減值列賬的無報價股權投資有關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4,320,000元已調整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儲備。

- (b) 自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投資，猶如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購入該投資。根據截至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和情況，本集團有人民幣247,175,000元的投資持作買賣，並繼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c)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來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對所有應收賬款採用終身預期信用損失模式。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和存款、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授予合營企業的貸款、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票據、受限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乃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基準進行評估，原因是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於2018年1月1日，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採用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對本集團的現有金融資產進行了減值審核及評估。由於評估金額並不重大，因此未就於2018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確認額外信用損失撥備。

3.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對期初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會計政策的上述變動，期初合併財務狀況表須作出重列。下表載列對各受影響項目確認的調整。未受變化影響的項目未予呈列。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月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8,028	-	(128,028)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權益工具	-	-	142,348	142,348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247,175	-	(247,175)	-
按公允價值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47,175	247,17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83,214	(60,031)	-	3,423,183
合同負債	-	60,031	-	60,03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6,554	-	3,580	200,134
資本及儲備				
儲備	9,938,168	-	10,740	9,948,908

4. 收入

A.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i)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的分拆：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 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 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 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 千元	其他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貨品及服務類型						
售電	10,755,827	2,115,028	1,171,286	362,640	-	14,404,781
熱力銷售	1,823,955	-	-	-	-	1,823,955
維修保養及其他服務	-	-	-	-	10,069	10,069
收入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12,579,782	2,115,028	1,171,286	362,640	-	16,228,736
於一段時間	-	-	-	-	10,069	10,069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u>12,579,782</u>	<u>2,115,028</u>	<u>1,171,286</u>	<u>362,640</u>	<u>10,069</u>	<u>16,238,805</u>

(ii) 地區資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6,090,751
海外	148,054
總計	<u>16,238,805</u>

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 電力	12,671,397
— 熱力	1,538,637
其他	17,331
總計	<u>14,227,365</u>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例如就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部每月分析收入。資料乃以內部報告的方式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已呈報以下經營及報告分部：

- 燃氣發電及供熱：管理和營運天然氣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及熱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風力發電：建造、管理和營運風力發電廠和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客戶。
- 光伏發電：管理及營運光伏發電廠及銷售電力予外部客戶。
- 水電：管理及營運水電站及銷售電力予外部客戶。

「燃氣發電及供熱」、「風力發電」、「光伏發電」及「水電」以外的業務活動在分部資料內列示為「其他」。

(a)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經營及報告分部劃分的報告分部收入、業績、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 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 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 千元	水電 人民幣 千元	其他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12,579,782</u>	<u>2,115,028</u>	<u>1,171,286</u>	<u>362,640</u>	<u>10,069</u>	<u>16,238,805</u>
報告分部收入／總收入	<u>12,579,782</u>	<u>2,115,028</u>	<u>1,171,286</u>	<u>362,640</u>	<u>10,069</u>	<u>16,238,805</u>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i))	<u>2,181,982</u>	<u>959,945</u>	<u>670,479</u>	<u>105,248</u>	<u>(167,124)</u>	<u>3,750,530</u>
報告分部資產	<u>15,958,062</u>	<u>18,175,811</u>	<u>11,138,585</u>	<u>3,154,097</u>	<u>21,560,640</u>	<u>69,987,195</u>
報告分部負債	<u>(9,101,055)</u>	<u>(12,162,023)</u>	<u>(7,449,600)</u>	<u>(2,130,939)</u>	<u>(20,018,632)</u>	<u>(50,862,249)</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825,019	728,008	364,640	108,769	797	2,027,233
攤銷	8,748	168,427	703	24,693	491	203,062
財務費用(附註(ii))	123,577	454,976	201,055	73,019	289,536	1,142,163
其他收入	730,548	253,009	8,688	1,533	24,197	1,017,975
包括：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 政府補助	653,658	22,124	-	-	-	675,782
—與資產建設有關的補助	15,098	5,428	6,459	635	-	27,620
—碳減排證收入	10,258	128,935	-	-	-	139,193
—其他	51,534	96,522	2,229	898	24,197	175,380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開支	<u>740,533</u>	<u>547,959</u>	<u>2,288,073</u>	<u>17,458</u>	<u>26,323</u>	<u>3,620,346</u>

	燃氣發電 及供熱 人民幣 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 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 千元	水電 人民幣 千元	其他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售電	9,535,247	1,902,478	868,913	364,759	–	12,671,397
熱力銷售	1,538,637	–	–	–	–	1,538,637
其他	–	–	–	–	17,331	17,331
報告分部收入／總收入	<u>11,073,884</u>	<u>1,902,478</u>	<u>868,913</u>	<u>364,759</u>	<u>17,331</u>	<u>14,227,365</u>
報告分部業績(附註(i))	<u>2,074,940</u>	<u>835,050</u>	<u>486,849</u>	<u>98,881</u>	<u>(53,437)</u>	<u>3,442,283</u>
報告分部資產	<u>15,179,850</u>	<u>18,193,549</u>	<u>8,488,121</u>	<u>3,348,990</u>	<u>15,283,166</u>	<u>60,493,676</u>
報告分部負債	<u>(8,691,547)</u>	<u>(12,280,297)</u>	<u>(5,914,458)</u>	<u>(2,079,955)</u>	<u>(14,838,827)</u>	<u>(43,805,084)</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825,342	703,348	270,813	117,946	822	1,918,271
攤銷	6,452	167,944	230	24,572	475	199,673
財務費用(附註(ii))	151,508	469,384	127,164	65,526	264,048	1,077,630
其他收入	1,108,409	236,322	2,730	980	443	1,348,884
包括：						
–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 政府補助	1,027,332	21,658	–	–	–	1,048,990
–與資產建設有關的補助	12,670	2,782	2,486	445	–	18,383
–碳減排證收入	4,402	126,951	–	–	–	131,353
–其他	64,005	84,931	244	535	443	150,158
報告分部非流動資產開支	<u>416,062</u>	<u>572,198</u>	<u>2,048,178</u>	<u>36,222</u>	<u>68,760</u>	<u>3,141,420</u>

附註：

- (i) 分部業績乃於收入扣除燃氣消耗、折舊和攤銷開支、員工成本、維修保養、其他開支、其他利得及虧損以及其他收入(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2017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後得出。
- (ii) 財務費用已就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額外資料分配至各分部，惟並不被視為計入分部收益。其指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數額，惟未計入計量分部收益或虧損。然而，相關借貸已分配至分部負債。

所有資產分配至報告分部，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2017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向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貸款、可回收增值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逾90%收入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及本集團逾90%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d)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收入為人民幣14,230,408,000元(2017年：人民幣12,613,093,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分部劃分的銷售予主要客戶的電力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燃氣發電及供熱	10,755,827	9,532,728
風力發電	1,981,192	1,902,478
光伏發電	1,171,286	868,914
水電	322,103	308,973
總計	<u>14,230,408</u>	<u>12,613,093</u>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與下列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及補貼：		
—清潔能源生產	675,782	1,048,990
—資產建設	27,620	18,383
碳減排證收入(附註(a))	139,193	131,353
增值稅退稅(附註(b))	120,572	108,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11,12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	—	4,486
其他	54,808	41,693
	<u>1,029,099</u>	<u>1,353,370</u>

附註：

- (a)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碳減排證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於澳洲及中國的相關減排機制登記的碳減排證。
- (b) 本集團有權就風電場和光伏發電場銷售電力所得收入享受50%的增值稅退稅，並可就向居民的熱力銷售所得收入享受全額增值稅退稅。增值稅退稅收入於相關中國稅務機關註冊相關增值稅退稅申請時確認。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54,645	553,184
其他司法權區	—	—
	<u>654,645</u>	<u>553,18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8,187)	(36,468)
所得稅開支	<u>626,458</u>	<u>516,716</u>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一般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25% (2017年：25%) 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西部地區鼓勵企業的稅收優惠及若干產業導向稅收優惠措施仍然有效，直至原稅收優惠期限於2020年12月31日屆滿。享有該項稅收優惠的中國公司享有15%的優待稅率，並可於相關項目獲利首年就產生的應課稅收入開始享受「兩免三減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本集團的若干風電場項目、光伏發電及水電項目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享有該稅務優惠。

本公司的一家營運附屬公司北京京能未來燃氣熱電有限公司(「未來燃氣」)自2015年起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目前享受15%的優待所得稅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每三年審查一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繼續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照統一稅率16.5%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所涉及的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不重大。於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澳大利亞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30% (2017年：30%) 計算。由於本集團位於澳大利亞的實體目前有已結轉的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年內所產生的溢利，故並未就澳大利亞利得稅作出撥備。

10. 年內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6,324	7,359
撥至損益的預付租賃款項	6,081	6,033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款項	<u>65,712</u>	<u>73,889</u>
折舊和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27,233	1,918,271
無形資產攤銷	212,133	199,911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u>(9,071)</u>	<u>(238)</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2,230,295</u>	<u>2,117,944</u>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1,205	1,420
其他員工成本	<u>755,271</u>	<u>698,828</u>
總員工成本	<u>756,476</u>	<u>700,248</u>

11. 股息

- (a)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7.40分(含稅)，金額達人民幣508,411,000元，隨後於2018年8月10日支付。
- (b) 本公司於2017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普通股股息每股人民幣7.40分(含稅)，金額達人民幣508,411,000元，隨後於2017年7月10日支付。
- (c)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普通股每股股息為人民幣6.67分(含稅)，合計為人民幣549,900,000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應佔年內溢利	<u>1,995,943</u>	<u>1,774,473</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17,937</u>	<u>6,870,423</u>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貨品及服務	1,995,306	1,550,142
－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	3,355,461	2,266,740
應收票據	<u>21,246</u>	<u>54,031</u>
	5,372,013	3,870,91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141)</u>	<u>(3,320)</u>
	<u>5,364,872</u>	<u>3,867,593</u>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具有優質信貸評級的中國國有電網公司。

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計入政府批准的風力發電及光伏發電上網電價部分。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之財務資源乃國家可再生能源基金，透過消費電力之特別徵費累計。中國政府負責徵收及支配有關基金，並透過國有電網公司向風力發電廠及光伏發電廠項目公司結算。

本集團為其電力及熱力客戶提供自銷售當月月底起平均6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扣除信貸損失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60日以內	2,346,544	2,029,424
61至365日	1,419,203	919,247
1至2年	1,027,341	549,569
2至3年	327,204	255,201
3年以上	244,580	114,152
	<u>5,364,872</u>	<u>3,867,593</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01,766	1,534,66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919,240	1,095,391
應付質保金	282,402	257,119
應付票據	27,656	35,217
預收客戶賬款	–	85,279
工資及員工福利	89,892	90,204
應繳非所得稅稅項	153,847	139,794
應付預提利息	–	92,139
應付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36,462	73,136
其他	97,396	80,266
	<u>3,708,661</u>	<u>3,483,214</u>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購買及持續成本的未付款項。本集團一般於30日內結算有關燃氣採購的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相關合約安排(通常規定於建設期間按進度付款並於獨立估值師核實建設成本後作出最後付款)結算有關設備採購及建設成本的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呈報日期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1,385,785	833,793
31至365日	547,356	559,798
1至2年	17,966	16,803
2至3年	4,902	82,843
3年以上	73,413	76,649
	<u>2,029,422</u>	<u>1,569,88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電力行業概覽

根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的統計數據，截至2018年12月底，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全口徑發電設備容量19.0億千瓦，同比增長6.5%，其中火電11.4億千瓦，同比增長3%，為近年最低增速；並網風電1.8億千瓦，同比增長12.4%；並網太陽能1.7億千瓦，同比增長33.9%；水電3.5億千瓦，同比增長2.5%。2018年，煤電突破10億千瓦大關，為10.1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比重為53.0%，比上年降低2.2個百分點。得益於近年來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防範化解煤電產能過剩工作的大力推進。非化石能源裝機容量為7.7億千瓦，佔總裝機容量的40.8%，比上年提高2.0個百分點。清潔能源消納形勢持續向好，2018年全國風電利用率達92.8%，棄風率7.2%，同比下降4.9個百分點，年發電平均利用小時數2,095小時；光伏利用率達97.0%，棄光率3.0%，同比下降2.8個百分點，年發電平均利用小時數1,212小時；水能利用率95.0%以上，年發電平均利用小時數3,613小時。

二、2018年業務回顧

1. 裝機容量增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控股總裝機容量為8,667兆瓦，同比增長8%，控股總發電量為278.3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0%。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板塊裝機容量4,702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54%；風力發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2,348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27%；光伏發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1,168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14%；水電業務板塊裝機容量449兆瓦，佔總裝機容量的5%。

2. 發電量增長

2018年10月本集團控股北京上莊燃氣熱電有限公司投產運行，實現了「即投產、即穩定、即盈利」的大好開局，本集團在北京控股運營的燃氣發電廠已達7家，發電量佔北京燃氣發電量的50%以上，集中供熱量超過60%。報告期內，本集團燃氣發電及供熱業務板塊受供熱季及天氣影響，整體發電量及供熱量均有所增長，截至2018年12月31日發電量193.44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0.37%；售熱量2,437.83萬吉焦，同比增長16.84%；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4,297小時，同比增長346小時。

在國家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推動化解煤電過剩產能等背景下，全國棄風棄光問題得到有效緩解。受益於此，本集團風力發電業務板塊發電量51.12億千瓦時，同比增長8.33%，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2,177小時，高於全國平均利用小時數82小時；光伏發電業務板塊發電量15.2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2.6%，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1,441小時，高於全國平均利用小時數229小時。

3. 多元化融資渠道

本集團在報告期內完成向京能集團及京能投資定向增發902,471,890股內資股及471,612,800股H股募集資金約30億元人民幣，用於支持公司整體業務發展。此次增發，展示了大股東對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充滿了信心，也為下一步進行再融資打下了基礎。

為了支持境外投資項目開發建設，拓展海外債務資本市場融資渠道，本集團攜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2018年6月25日在北京宣佈成功完成了首筆中資企業於香港發行綠色銀團貸款的交易。本次綠色銀團貸款規模為17.2億港元，期限3年，認購倍數達到3.7倍，資金全部用於本集團開發建設的風電、光伏綠色項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完成了45億元超短期融資券，40億元短期融資券和15億元中期票據的發行。面對瞬息萬變的融資市場，本集團按時償還了到期的各項借款、短融、超短融和永續債等的本金及利息，並積極拓寬融資渠道，與多家銀行和中信保等機構進行創新業務合作，保證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努力降低融資成本，同時優化了長短期資金結構。

三、經營業績及分析

1. 概覽

2018年，公司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116.1百萬元，比2017年人民幣1,935.6百萬元增加9.33%，歸屬於普通股股東溢利人民幣1,995.9百萬元，比2017年人民幣1,774.5百萬元增加12.48%。

2. 營業收入

收入總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14,227.4百萬元增加14.14%至2018年的人民幣16,238.8百萬元。經調整營業收入總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15,276.4百萬元增加10.72%至2018年的人民幣16,914.6百萬元，原因在於2018年發電和供熱分部、風電分部、光伏分部發電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的售電收入增加。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1,073.9百萬元增加13.60%至2018年的人民幣12,579.8百萬元。售電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9,535.2百萬元增加12.80%至2018年的人民幣10,755.8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發電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的售電量增加；售熱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538.6百萬元增加18.55%至2018年的人民幣1,824.0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售熱量增加。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902.5百萬元增加11.17%至2018年的人民幣2,115.0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光伏分部

光伏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868.9百萬元增加34.80%至2018年的人民幣1,171.3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364.8百萬元減少0.6%至2018年的人民幣362.6百萬元。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7.3百萬元減少41.62%至2018年的人民幣10.1百萬元，原因在於對外檢修收入減少。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353.4百萬元減少23.96%至2018年的人民幣1,029.1百萬元，原因由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燃氣價格和電價市場化導致的有關清潔能源生產的政府補貼及補助減少。

4.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12,134.0百萬元增加11.31%至2018年的人民幣13,506.3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及光伏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導致的經營開支增加。

(1) 燃氣消耗

燃氣消耗由2017年的人民幣8,089.8百萬元增加11.73%至2018年的人民幣9,038.4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售電量增加導致燃氣消耗增加。

(2)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由2017年的人民幣2,117.9百萬元增加5.31%至2018年的人民幣2,230.3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和光伏分部投產裝機容量增加。

(3)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2017年的人民幣700.2百萬元增加8.04%至2018年的人民幣756.5百萬元，原因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導致人員增加以及新投產項目的員工成本費用化。

(4) 維修保養

維修保養由2017年的人民幣560.9百萬元增加17.36%至2018年的人民幣658.3百萬元，原因在於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維修費用增加。

(5)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710.4百萬元增加2.24%至2018年的人民幣726.3百萬元。

(6) 其他利得及虧損和減值損失

其他利得及虧損和減值損失由2017年的收益人民幣45.3百萬元減少至2018年的虧損人民幣96.5百萬元，原因在於公司持有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在持有期間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增加。

5. 經營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3,446.8百萬元增加9.14%至2018年的人民幣3,761.7百萬元。

6.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

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總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3,142.4百萬元增加8.46%至2018年的人民幣3,408.3百萬元。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

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1,993.9百萬元增加5.58%至2018年的人民幣2,105.1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發電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的售電量增加。

風電分部

風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620.4百萬元增加17.52%至2018年的人民幣729.1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利用小時數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

光伏分部

光伏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484.1百萬元增加36.71%至2018年的人民幣661.8百萬元，原因在於該分部新投產裝機容量導致售電量增加。

水電分部

水電分部的經調整分部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97.9百萬元增加5.92%至2018年的人民幣103.7百萬元。

其他

其他經調整經營溢利由2017年的虧損人民幣53.9百萬元減少至2018年的虧損人民幣191.3百萬元，原因在於公司持有的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增加。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2017年的人民幣1,077.6百萬元增加5.99%至2018年的人民幣1,142.2百萬元，原因在於新投產項目的利息費用化。

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由2017年的人民幣49.3百萬元增加62.07%至2018年的人民幣79.9百萬元，原因在於聯營企業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因利用小時數、發電量增加導致的淨利潤增加。

9. 除稅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2,452.3百萬元增加11.84%至2018年的人民幣2,742.6百萬元。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516.7百萬元增加21.25%至2018年的人民幣626.5百萬元，實際稅率由2017年的21.07%增加至2018年的22.84%。

11.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年內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1,935.6百萬元增加9.33%至2018年的人民幣2,116.1百萬元。

12.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1,774.5百萬元增加12.48%至2018年的人民幣1,995.9百萬元。

四、財務狀況

1. 概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54,941.5百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33,429.9百萬元，股東權益人民幣21,511.6百萬元，其中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人民幣21,114.4百萬元。

2.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955.7百萬元增加7.82%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941.5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建項目建設投資增加。負債總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050.6百萬元增加4.30%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29.9百萬元，原因在於新建項目建設貸款增加。股東權益總額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905.1百萬元增加13.79%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511.6百萬元，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08.6百萬元增加25.62%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14.4百萬元，原因在於2018年定向增發以及經營積累增加。

3. 資金流動性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2,131.5百萬元，其中貨幣資金人民幣5,420.9百萬元；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為人民幣5,364.9百萬元，主要是應收售電及售熱收入；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345.7百萬元，主要是可抵扣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等。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9,391.9百萬元，其中短期借款人民幣8,864.5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6,086.8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80.2百萬元，應付票據和應付賬款人民幣3,708.7百萬元，主要是應付燃氣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採購等款項；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651.7百萬元，主要是應交所得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等。

淨流動負債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28.1百萬元減少34.16%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60.4百萬元，流動比率由2017年12月31日44.37%增加18.19%至2018年12月31日62.56%，原因在於貨幣資金的增加。

4. 淨債務負債率

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及權益總額之和)由2017年12月31日的56.69%減少5.10%至2018年12月31日的51.59%，原因在於股東權益的增加。

本集團長短期借款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420.0百萬元增加3.38%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346.1百萬元，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8,864.5百萬元、長期借款人民幣9,824.5百萬元、中期票據人民幣3,570.3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6,086.8百萬元。

本集團持有銀行存款及現金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75.1百萬元增加102.64%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20.9百萬元，原因在於為項目併購所募集資金暫時性結餘。

五、其他重大事項

1. 資金募集

本集團於2018年3月7日發行第一期240天超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人民幣1,000.0百萬元，發行利率為4.98%；2018年4月27日發行第一期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人民幣1,500.0百萬元，發行利率為4.65%；2018年5月29日發行第二期180天超短融資券，募集資金人民幣1,500.0百萬元，發行利率為4.35%；2018年8月3日發行第三期270天超短融資券，募集資金人民幣2,000.0百萬元，發行利率為3.50%；2018年11月21日發行第二期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人民幣2,500.0百萬元，發行利率為3.67%。

2018年4月3日發行五年期中期票據，募集資金人民幣1,500.0百萬元，發行利率5.19%。

2. 資本開支

2018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人民幣3,620.3百萬元，其中燃氣發電及供熱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740.5百萬元，風電分部工程支出人民幣548.0百萬元，光伏分部工程支出2,288.1百萬元，水電分部工程支出17.4百萬元，其他工程支出人民幣26.3百萬元。

3. 重大投資

根據本集團發展規劃，本集團於2018年成立全資子公司內蒙古京能蘇尼特風力發電有限公司和京能懷南河北風電有限責任公司，從事風力發電項目建設。

本集團於2018年成立控股子公司壽陽京壽光伏發電有限公司、渾源京晶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海興京興新能源有限公司，從事光伏發電項目建設。

本集團於2018年收購全資子公司湘陰縣晶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深州電陽新能源有限公司，從事光伏發電項目建設。

4. 或有負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對外擔保事項。

5. 資產抵押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227.7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以人民幣1,512.0百萬元的固定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將新格倫風電場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抵押給澳大利亞國民銀行作為銀行借款的質押。

六、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目前本集團經營和發展無重大風險因素，但短期內會受到個別因素的一定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力投資，對於資金投資需求度較高，利率的不確定性將對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產生影響。本集團的良好信貸狀況及充足銀行信貸融資確保我們能安全、穩定及順利取得資金。此外，為將融資成本減至最低，本集團已通過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等多種途徑獲取了大量的穩定資金來源，並堅持短期資金和長期資金相結合的原則，以為項目提供穩定資金。

本集團緊密追蹤經濟環境變化，判斷銀行利率走勢，加強債務結構管理，及時調整債務結構，最大程度規避利率風險的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的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絕大部分收入、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存在少量海外投資和外幣貸款(其中包括部分澳元、港幣、美元計價的存款及港幣、澳元借款)。人民幣匯率變動會對本集團外幣業務產生匯兌損失或收益。

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外匯匯率，應對外匯市場變化，通過多種管理手段加強匯率風險管理，減少外匯損失。

安全生產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清潔能源發電項目。在經營中，安全生產是保證穩定發電，獲得利潤的前提。由於生產作業不符合規程，可能會發生設備故障或者造成人身傷害，給公司生產經營帶來影響。

本集團高度重視新入職員工的三級安全培訓，同時注重生產人員專業技能培訓，不斷完善現場管理機制，定期組織應急演練，以防範該風險的發生。

政策法規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經營清潔能源發電項目，且境內、境外都有項目。現國內對清潔能源發電出台多項政策，有關綠證交易政策的變化，境內、外投資建設項目涉及的法律法規、審核制度、外匯政策的變化，可能會影響公司投資項目的決策及收益。

本集團緊密關注與之相關的各項政策、法律法規，跟進重大政策變化，及時掌握行業動態，保持內部信息溝通渠道暢通，根據政策和市場變化及時調整，最大限度降低政策變化帶來的影響。

七、2019年業績展望

1. 持續推進增量資產

2019年本集團繼續堅持自主開發和項目併購「雙輪驅動」，走「集約化、區域化、規模化、專業化、高效化」發展之路。經過一年的實踐，「雙輪驅動」模式已經初見成效，2019年我們將加快前進的腳步，以收購併購、自建開發「兩手都要抓，兩手都要硬」，開創嶄新局面，目前本集團計劃預收購項目容量達1,800兆瓦，儲備項目容量達2,500兆瓦。

在牢固佔領北京市場領先地位的前提下，花大力氣探索北京周邊電力市場，推動張家口—北京可再生能源清潔供熱示範項目各項工作，積極開展首鋼唐山廠區分佈式光伏項目、延慶農光互補項目等一批京津冀區域項目前期工作，跟進2022年冬奧會場館綠色電力供應項目。

2019年本集團將著重推進海上風電的研究，加快推進「三能兩熱一網」(儲能、節能、氫能、地熱、光熱、能源互聯網)等戰略新興項目的應用，加快促進清潔能源產業轉型升級。積極實施「走出去」戰略，努力尋求項目併購和新項目的投資機會，進一步擴展澳洲市場，力爭在歐洲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實現零的突破。

2. 存量項目穩健運行

本集團目前已經從高速擴張階段進入到平穩增長時期，以燃氣發電及供熱板塊持續穩定的收入為基礎，以風力發電和光伏發電板塊裝機容量的穩定增長為保障，以國企優勢利用國家政策資源為指導思想，繼續開拓經營思路，拓寬經營渠道，持續加強市場營銷，做精品工程，做優質工程，堅持「度電必爭」，努力搶發搶供。

近幾年，國家持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繼續完成「三去一降一補」，在電力產能過剩的情況下，降本降造，提質增效就成為提升本集團核心競爭力的有力手段。從嚴控制管理費用，加強產業協同，爭取更多優惠政策，降低融資成本，優化物資採購方式，減少物資庫存，優化基建方案，節約工程造價，多措並舉，開源節流，向存量要效益，將降本降造落到實處。

2018年本集團「改革融合」初見成效，2019年將是釋放改革融合紅利的一年。如何從國有體制改革浪潮中破局，從而脫穎而出，將是2019年的重點工作。「雙百行動」衝破了體制機制的障礙，「混合所有制改革」為我們鋪平了道路，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迎堅克難，深化融合改革，加快併購擴張，實施創新驅動，持續推進高質量發展，實現質量更高、效益更好、結構更優、管理更高效、優勢更充分釋放的全面發展的新局面。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在將於2019年6月13日舉行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提出建議，以供彼等審議及批准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67分（含稅）（「2018年末期股息」）予於2019年6月2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合計約人民幣549.9百萬元。2018年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股息將以港元支付。須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後，2018年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9年8月5日或前後派付。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建議2018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個人所得稅代扣代繳暫行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例及法規，關於身為H股持有人的境外個人須於收取發行該H股的國內企業派發的股息時，按稅率20%繳納個人所得稅，所得稅將由該國內企業預扣及代表該個人H股股東支付。然而，實施日期為1994年5月13日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1994年通知」）豁免境外個人就來自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2010年8月已獲有關中國主管機關批准為「外商投資企業」，故本公司根據1994年通知分派2018年末期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H股個人股東」）概毋須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代扣將分派予H股個人股東的2018年末期股息之任何金額以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以及股東有權獲派建議2018年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分別於2019年5月14日至2019年6月13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及於2019年6月20日至2019年6月25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為了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19年5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了符合獲派擬派之2018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19年6月19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上述地址之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的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全面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初步公告中列示的涉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列金額進行了核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鑒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8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nec.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18年年報，並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康健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海峽先生、金生祥先生、唐鑫炳先生、李娟女士及王邦宜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鳳陽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湘先生、張福生先生、陳彥聰先生及韓曉平先生。